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鉴证报告



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1)第 1015 号
(第一页, 共二页)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于 2020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募集的资金(以下简称“前次募集资金”)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的使用情况报告(以下简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工作。

中信证券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发表结论。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 - 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中信证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

合理保证的鉴证工作涉及实施鉴证程序,以获取有关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中信证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的充分适当的证据。选择的鉴证程序取决于我们的职业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基础。

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1)第 1015 号
(第二页, 共二页)

我们认为, 上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已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编制, 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中信证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中信证券于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报送本次资本市场交易相关申请材料之目的使用, 不得用作任何其它目的。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市
2021年2月26日



注册会计师




姜 昆

注册会计师




逯一斌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 号)的规定,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9 年 12 月 26 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9]2871 号《关于核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本公司获准向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越秀金控”)及其全资子公司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控有限”)定向发行境内上市普通股 809,867,629 股,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共计人民币 12,167,730,660.00 元(以下简称“境内发行前次募集资金”)。

截至 2020 年 1 月 31 日止,越秀金控和金控有限将其持有的剥离广州期货 99.03%股份和金鹰基金 24.01%股权后的原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原广州证券”)100%股权已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股权变更登记至本公司名下。

2020 年 3 月 11 日,本公司向越秀金控及其全资子公司金控有限发行境内上市普通股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已办理完成证券变更登记及上市手续,该次发行新增股份的性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限售期限为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48 个月。

本公司前次发行股票 809,867,629 股仅涉及以发行股份形式购买资产的股权,未涉及募集资金的实际流入,不存在资金到账时间及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境内发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是以发行股份购买广州证券100%股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境内发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如下：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境内发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总额：		1,216,773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216,77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20年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序号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收购原广州证券100%股权	收购原广州证券100%股权	1,216,773	1,216,773	1,216,773	1,216,773	2020年1月31日

三、资产重组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

1、资产权属变更情况

截至 2020 年 1 月 31 日止，越秀金控和金控有限将其持有的剥离广州期货 99.03% 股份和金鹰基金 24.01% 股权后的原广州证券 100% 股权已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股权变更登记至本公司名下，原广州证券更名为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华南”、“标的公司”)。并且，本公司收购原广州证券已经取得了包括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871 号)的所有必要审批。

截至 2020 年 1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确认新增注册资本及普通股股本合计人民币 809,867,629.00 元，上述境内发行前次募集资金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出具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0)第 0134 号验资报告。

于 2020 年 10 月 15 日，中信证券华南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向本公司转让标的公司全资子公司广证领秀投资有限公司 100% 股权，向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金石投资有限公司转让标的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证券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 股权，上述子公司股权转让价格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值。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已完成资产交割，并已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完成股权变更登记手续。

2、标的公司账面价值变化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2018 年 11 月 30 日 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1 月 31 日 交割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合计	4,781,084.33	2,818,941.99	2,389,917.20
负债总额合计	3,792,208.64	1,696,572.95	1,248,678.87
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合计	985,952.22	1,120,000.00	1,140,422.67

3、标的公司的生产经营及效益贡献情况

标的公司的前身是原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1988 年设立，是全国最早成立的证券公司之一。作为综合类证券公司，标的公司业务范围涵盖了证券公司所有传统业务类型，包括证券经纪、投资银行、证券自营、资产管理、研究咨询等。

自 2020 年 1 月 3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标的公司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0,422.67 万元。

三、资产重组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续)

4、资产保障协议的履行情况

根据《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本公司向越秀金控及其全资子公司金控有限发行股份购买原广州证券 10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未对原广州证券设置业绩承诺的安排，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证券公司的行业特点。本公司根据本次交易评估作价、原广州证券业务及资产的特点，有针对性的对原广州证券在本次交易资产交割前及资产交割后的业务、资产安全相应设置了保障措施。

针对标的资产交割保障承诺，越秀金控承诺于减值测试基准日，若标的公司净资产低于协议约定的基准值，按协议约定补足标的公司净资产。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标的公司已收到以现金方式支付的减值测试基准日净资产保障金额，越秀金控已履行资产交割时标的公司净资产保障承诺。

针对减值测试基准日之后资产保障承诺，越秀金控承诺于减值测试基准日后，就协议约定的标的公司及其分、子企业的表内资产提供资产减值补偿保障；就协议约定的表外业务产品以未能按期兑付底层资产规模为限提供流动性支持。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承诺持续有效，本公司将根据《资产保障协议》以价值重估日(减值测试基准日当年的 12 月 31 日，以及随后每年的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厘定后续越秀金控应于资产保障承诺下履行之金额。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本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截至本报告日止出具的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所披露的有关内容进行逐项对照，实际使用情况与披露的相关内容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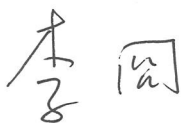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2021 年 2 月 26 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609134343

证照编号: 00000002202101280008

扫描“二维码”或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监管信息。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3年01月18日

类型 外商投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合伙期限 2013年01月18日至不约定期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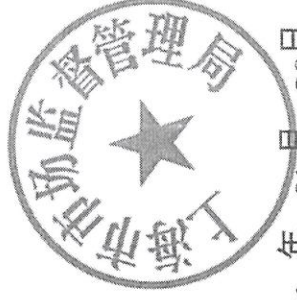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丹

主要经营场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507单元01室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1年01月28日

此复印件仅供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鉴证报告【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1)第1015号】后附之用,其他用途无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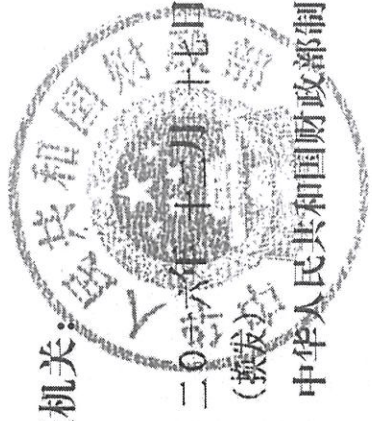
此复印件仅供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1)第1015号】后附之用,其他用途无效。

证书序号: NO.00052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李丹

主任会计师:

办公场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
星展银行大厦507单元01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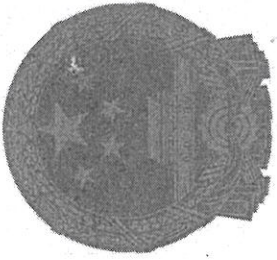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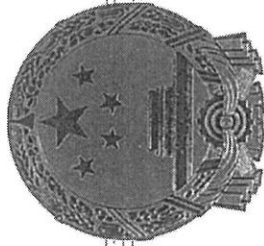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31000007

注册资本(出资额): 人民币捌仟壹佰柒拾伍万元整

批准设立文号: 财会函(2012)52号

批准设立日期: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此复印件仅供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鉴证报告【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1)第1015号】后附之用，其他用途无效。

证书序号：000393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李丹



证书号：37

发证时间：二〇二一年六月六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二一年六月二十七日



姓名: 姜昆
 Full name: 姜昆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5-11-11
 Date of birth: 1975-11-11
 工作单位: 张陈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张陈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110101197511111511
 Identity card No.: 110101197511111511



姓名: 姜昆
 证书编号: 110001750079



证书编号: 11000175007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8年07月25日
 Date of Issuance: 2008/07/25

04年3月 / 日
 04/03/ /



姓 名 逄一斌
Full name

性 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8-08-03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暨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Special General Partner) 北京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fic card No. A1090119880803007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逄一斌
证书编号：310000070837

证书编号：31000007083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19 年 08 月 15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